现代物流管理系列教材

物流法概论

孟　琪　编著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物流法概论/孟琪编著. —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4.9
(现代物流管理系列教材)
ISBN 7-81098-219-2/F·197

Ⅰ.物… Ⅱ.孟… Ⅲ.物流-物资管理-法规-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Ⅳ.D92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84382 号

□ 责任编辑 郑英豪
□ 封面设计 周卫民

WULIUFA GAILUN

物流法概论

孟 琪 编著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武东路 321 号乙 邮编 200434)
网 址:http://www.sufep.com
电子邮箱:webmaster@sufep.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崇明裕安印刷厂印刷装订
2004 年 9 月第 1 版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787mm×960mm 1/16 21.5 印张 421 千字
印数:0 001—5 000 定价:29.00 元

“现代物流管理系列教材”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李　进　朱懿心

副主编　　王　刚　黄中鼎

常务副主编　　黄中鼎

策　划　　黄　磊

编　委　　（按姓氏笔划排列）
刘振超　邬星根
张　敏　陈　琳
孟　琪　罗守成
周艳军　顾　红
黄孟涛　景　平
潘振良

总　序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建设、世界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加快和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物流业作为国民经济中的一个新兴的产业部门，已成为本世纪我国产业和国民经济中新的增长点。从中央到地方以及许多市场意识敏锐的企业，已经把物流作为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手段，把现代物流理念、先进的物流技术和现代经营模式引入国家、地方经济建设和企业经营与管理之中。

物流是使商品在需要的时间到达需要的地点的经营活动过程，是提高商品流通效率的重要途径，是企业的“第三利润源泉”。物流、商流和信息流共同构成商品流通的完整体系，三者缺一不可。具体而言，物流是指在从原材料和零部件的采购、装卸、运输、转运、生产、包装、储存、配送与销售，到最终将商品送达用户手中的过程中，所涉及的各个环节的物品移动和滞留的流程形态。研究物流的现实目的在于通过综合运用科学技术手段和组织管理方法，来降低物流流程的广义成本，从而提高商品生产和流通的效率及经济效益。

物流活动是人类经济活动中必不可少的重要环节，并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出现了剩余产品，交换过程中的物流便应运而生。工业革命之后，随着大批量生产和消费的产生，物流获得了较快的发展。现代意义上的物流业发端于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成熟于七八十年代，从全球看，只有不到半个世纪的发展史。因此，国外有些著名经济学家和管理学家把它称为“经济管理领域最后一块神秘未知的土地”。当前，物流业已经成为经济全球化过程中最主要的话题之一。国际学术界和业界公认，物流业正在成长为潜力最巨大的利润源泉。

我国直到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才开始重视发展现代物流业，长期以来存在的“重商流、轻物流，重生产、轻流通”的现象开始得以扭转，目前正处于高速增长的上升阶段，存在着巨大的市场潜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现代物流的发展趋势是信息化、自动化、网络化、智能化和柔性化，我国物流业必须在快速发展中，高度重视中国加入 WTO、现代科学技术发展和全球经济一体化步伐加快的大背景，时刻关注世界物流技术发展的最新动态，利用先进技术改造仓储、运输和包装等物流环节，以提高物流效率，增强物流企业在国际物流市场上的竞争能力，加快物流现代化的步伐。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我国要发展物流业，首先要加强物流人才的培养，物流教育无疑将担负起培养新一代物流人才的重任。目前，我国的物流教育与现代物流发展的需求仍有较大距离，现代物流综合性人才、企业尤其是流通企业现代物流管理人才、城市规划物流系统运筹人才、第三方物流企业的运作技术操作人才严重匮乏，阻碍了经济的发展和经济效益的提高。加速启动现代物流业的人才教育工程，实施多层次、多样化的物流教育，是我国21世纪物流业大发展中保证形成合理的人才结构，提高物流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的决定性因素。

实施现代物流业的人才教育工程，必须在以下四个方面给予足够重视：一是要加强普通高等院校、高等职业技术院校的高层次学历教育，培养高级物流经营管理人才；二是要重视继续教育，开展多层次的物流人才培养与教育；三是要大力发展物流职业技术教育，培养一大批第一线物流技术的操作实用型人才；四是推行从业人员职业或岗位资格管理制度，造就一大批具有物流专业知识和技能特长的一流物流师人才。无论哪一个层面的教育，其教育思想，既要涵盖现代物流理念、现代物流技术，又要符合现代教育规律，并且具有现代教育技术的教材以及教学软件包，是至关重要的。

由上海第二工业大学牵头，一批长期从事物流管理教学与研究的专家、学者和企业家共同编写的“现代物流管理系列教材”，是学校教学改革、产学合作的具体成果，其重要特征是将物流技术和管理结合起来，既不避开技术单纯地谈管理，也不舍弃管理而陷入技术的细节中。这套教材包括：《现代物流管理学》、《物流运输管理》、《物流英语》、《物流运筹学》、《物流成本管理》、《集装箱多式联运》、《企业物流管理》、《供应链管理》、《仓储与配送管理》、《物流法概论》和《物流信息管理》等，既可作为普通高等院校、高等职业技术院校的物流专业和相关课程的选用教材，也适合广大物流企业从业人员作为学习参考用书。

这套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许多院校和研究机构的专家、学者以及物流企业领导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由于编写时间仓促，加上编者水平所限，书中存在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望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我们将不断努力，广纳良言，为现代物流产业的人才教育工程继续奉献绵薄之力。

编委会主编
李进教授
2004年4月8日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前　言

现代物流起源于美国，发展于日本，成熟于欧洲，这是现代物流历史发展的一条公认的轨迹。随着我国经济和科技的发展，特别是随着上海国际航运中心的建设以及上海洋山国际深水港的开发，我国的现代物流产业一定会以跨越式的速度强劲发展。

在社会经济生活中，任何一个领域的秩序的建立都离不开法律的调整和辅助。尽管物流是一门新兴学科，但是，由于它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企业综合实力的提高具有极为密切的关系，因此受到企业界和学术界的高度重视，其中当然包括法学界。

随着社会经济与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物流的内涵也在不断地丰富和发展。它所涉及的领域的广度和深度，都在不断拓展，而所涉及的法律问题也越来越多，调整该领域的法律规范的幅面也越来越宽，因此急需针对此领域从纵横两个方面进行系统研究。尽管物流在国民经济中所体现的地位已吸引了越来越多的目光，但到目前为止，制定并实施一部完整的物流法律的时机尚不成熟。

我国已于 2001 年 11 月 10 日正式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WTO)，这对中国来讲，既是机遇也是挑战。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同时，中国政府承诺：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 3～5 年内，中国将逐渐降低关税水平，减少非关税的数量限制，逐步全面开放市场，调整相关的法律政策等。这样无疑会加大对外商投资的吸引力，从而吸引大量的包括国际物流企业在内的外资企业涌入我国市场。由此，我国国内的物流企业会受到很大的冲击。因此，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之后，我国物流企业将面临更高的要求、更大的挑战；同时，也要求中国制定调整物流活动的相关法律规范，以进一步完善法律体系。

本书内容涉及与物流各环节相关的法律规范。全书共分 11 章，每章还设有习题和案例分析。本书既可以作为普通高等院校以及高等职业技术院校相关专业的选用教材，也适合各层次的物流从业人员作为学习的参考用书。

本书的编写出版，得到了上海第二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黄中鼎院长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本书难免会有不妥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目　录

总序/1

前言/1

第一章　物流法概述/1
- **第一节　物流概述**/1
- **第二节　物流法概述**/4
- **第三节　物流法的现状与发展**/8
- **本章小结**/12
- **思考与练习**/13

第二章　物流法律关系/14
- **第一节　物流法律关系概述**/14
- **第二节　物流企业**/17
- **本章小结**/42
- **案例分析**/43
- **思考与练习**/44

第三章　货物销售法律规范/45
- **第一节　《对外贸易法》**/46
- **第二节　《合同法》之“买卖合同”**/51
- **第三节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54
- **第四节　国际贸易术语**/80
- **本章小结**/87
- **案例分析**/88

思考与练习/90

第四章 货物运输法/92
第一节 货物运输概述/92
第二节 货物运输合同概述/96
第三节 公路货物运输法/99
第四节 铁路货物运输法/104
第五节 水路货物运输法/107
第六节 航空货物运输法/113
第七节 多式联运法/117
第八节 海上货物运输法/121
本章小结/158
案例分析/159
思考与练习/161

第五章 货物仓储法/162
第一节 保管与仓储概述/162
第二节 保管合同/165
第三节 物流仓储业务中的仓储合同/167
第四节 保税仓库的仓储业务/176
本章小结/180
案例分析/181
思考与练习/182

第六章 货物搬运装卸法律规范/183
第一节 货物搬运装卸概述/183
第二节 港站经营人的法律地位与责任/185
第三节 港口搬运装卸作业的法律规范/190
第四节 集装箱码头搬运装卸作业的特殊规定/192
第五节 铁路、公路搬运装卸作业中的法律规范/194
本章小结/195
思考与练习/196

第七章　物流包装法律规范/197
第一节　物流包装概述/197
第二节　普通货物的包装法律规范/201
第三节　危险货物的包装法律规范/204
第四节　国际物流中的包装法律规范/206
本章小结/208
案例分析/208
思考与练习/209

第八章　流通加工法/210
第一节　流通加工法概述/210
第二节　加工承揽合同/212
本章小结/219
思考与练习/220

第九章　物流配送法律规范/221
第一节　物流配送概述/221
第二节　配送活动中的配送合同/223
本章小结/229
案例分析/229
思考与练习/230

第十章　物流活动中有关保险的法律规范/231
第一节　保险合同概述/231
第二节　货物运输保险/235
本章小结/241
案例分析/241
思考与练习/242

第十一章　与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有关的法律问题/243
第一节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概述/244
第二节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的业务范围和行为规范/252

第三节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267
第四节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的民事法律地位/276
第五节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作为独立经营人的法律地位/303
本章小结/325
案例分析/327
思考与练习/327

参考文献/329

第一章

物流法概述

学习目的与要求

1. 了解我国物流法的渊源形式；
2. 了解我国物流法包括的主要内容；
3. 掌握物流法的特点；
4. 熟悉物流法的现状和发展。

第一节　物流概述

一、物流的含义

根据我国国家标准《物流术语》的诠释，物流（Logistics）是指物品从供应地向接收地的实体流动过程。它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将运输、储存、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等基本功能进行有机结合。

物流活动（Logistics Activity）是指对物流各种功能的实施与管理过程。主要包括：

（一）运输

运输是指使物品发生场所或空间移动的物流活动。运输是由包括车站、码头的运输节点、运输途径、运输机构等在内的硬件要素，以及运输控制、营运等软件要素组成的有机整体，并通过这个有机整体发挥综合效应。

按运输设备及运输工具的不同，可以将运输分为铁路运输、公路运输、水上运输、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航空运输和管道运输。

(二)保管

保管具有商品储藏管理的意思,具有时间调整和价格调整的功能。通过调整供给和需求之间的时间间隔,保管促使了经济活动的顺利进行。相对以前强调商品价值维持或储存目的的长期保管来说,如今的保管更注重为了实现配合销售政策的流通目的的短期保管。保管的主要设施是仓库,在商品出入库基础上进行在库管理。

(三)包装

包装是指在商品输送或保管过程中,为保证商品的价值和形态而进行的物流活动。从功能上看,包装分为运输包装和销售包装。

(四)装卸

装卸是指跨越运输机构和物流设施而进行的,发生在运输、保管、包装前后的对物品进行的垂直方向移动为主的物流活动,包括商品装入、卸出、分拣、备货等作业行为。

(五)搬运

搬运指的是在同一场所内,对物品进行的以水平方向移动为主的物流活动。

(六)配送

配送是指在经济合理的区域范围内,根据客户要求,对物品进行拣选、加工、包装、分割、组配等作业,并按时送达指定地点的物流活动。

(七)流通加工

流通加工是指物品在从生产地到使用地的过程中,根据需要施加包装、分割、计量、分拣、组装、价格贴付、标签贴付、商品检验等简单作业的总称。如今,流通加工作为提高商品附加价值、促进商品差别化的重要手段之一,其重要性越来越大。

(八)信息处理

信息处理是指对与商品数量、质量、作业管理相关的物流信息,以及与订发货和货款支付相关的商流、资金流信息的收集、整理、传递等过程。它使物流活动能更有效地进行。

二、物流的分类

(一)根据物流的范围,可以将物流分为社会物流和企业物流

1. 社会物流

社会物流是指超越一家一户的、以一个社会为范畴、并面向社会的物流。它的范畴是社会经济的大领域,包括再生产过程中随之发生的物流活动,国民经济中的物流活动,社会环境中运行的物流,物流体系结构和运行等。社会物流具有宏观性和广泛性。

2. 企业物流

企业物流是指发生在企业范围内的物流活动。它是具体的、微观的物流活动的典型领域。企业物流由如下具体的物流活动组成：(1)生产物流。指生产过程中原材料、零部件、燃料等辅助材料在企业内部的实体流动。(2)供应物流。指企业为保证本身生产的节奏，不断组织原材料、零部件、燃料、辅助材料供应的物流活动。(3)销售物流。指企业为保证本身的经营效益，伴随销售活动，将成品由供方向需方进行实体流动的物流活动。(4)回收物流。指不合格物品的返修、退货，以及周转使用的包装、容器从需方返回到供方所形成的物品实体流动。(5)废弃物物流。指在经济活动中，推动原有使用价值的物品，根据实际需要进行收集、分类、加工、包装、搬运、储存等，并分送到专门处理场所时所形成的物品实体流动。

(二)根据物流活动的空间，可以将物流分为区域物流和国际物流

1. 区域物流

区域物流是指在一国内按照行政区域或者经济区域划分所进行的物流活动。区域物流有其独特的区域特点，一个国家范围内、一个城市内、一个经济区域内的物流通常都处于同一法律规范制度之下，受相同文化和社会因素的影响，拥有基本相同的装备水平。

2. 国际物流

国际物流是指不同国家或地区之间开展的跨国(或地区)的物流活动，包括两国之间或多国之间开展的物流活动。国际物流可以实现货物在国际间的流动与交换，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和世界资源优化配置。

(三)根据物流活动的组织者可以将物流分为自主物流、第三方物流和第四方物流

1. 自主物流

自主物流是指生产企业或者货主企业为满足自身的需要，自己提供人工、机械设备和场所，安排全部物流计划，亲自从事整个货物流程的物流活动。

2. 第三方物流

第三方物流是指物流服务提供者在一定时期内按照一定的价格向物流需求者提供的建立在现代电子信息技术基础上的一系列个性化的物流服务。

第三方物流具有节省费用、减少资本积压和库存、实现企业资源的优化配置、提升企业形象等诸多优点。其特征为：(1)第三方物流是由独立的第三方提供的物流服务。第三方物流是第一方和第二方(商品提供者和消费者)将本企业的物流活动委托给独立的第三方负责的一种物流管理模式，是专业化分工带来的将物流的非核心业务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分离出来的结果。(2)第三方物流是以长期稳定的合同关系为基础的。通常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者与需求者之间存在一个长期稳定的物流服

务合同,并提供多功能甚至是全方位的物流服务。(3)第三方物流以现代电子信息技术为基础。信息技术的发展是第三方物流出现的必要条件,只有电子信息技术实现了数据的快速、准确传递,使得物流活动的成本可以从企业运作的总成本中精确地分离出来,企业才有可能把物流作业交由专业物流服务公司进行。(4)第三方物流是个性化的物流服务。第三方物流是站在企业的角度提供物流服务的,因为每个企业的业务流程各不相同,从而第三方物流必须针对不同的服务对象提供个性化的物流服务。

3. 第四方物流

第四方物流是指建立在第三方物流基础上的,对不同的第三方物流企业的管理、技术等物流资源作进一步整合,为用户提供全面意义上的供应链解决方案的一种更高级的物流模式。

第二节 物流法概述

一、我国物流法律规范的渊源

法律渊源是指法律的表现形式,是指不同国家机关依法制定的各种具有不同法律效力的规范性文件。它们因制定的国家机关不同而具有不同的效力。目前,我国物流法律规范的表现形式,即法律渊源大致包括下列几个层次:

(一)法律

法律是指由拥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在我国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按照立法程序制定和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在有关物流、法律规范的各种表现形式中,法律具有最重要的地位,例如我国的《民法通则》、《合同法》、《海商法》等。

(二)行政法规

行政法规是指由国家最高行政机关,即国务院为了实施宪法和有关法律,组织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在自己职权范围内,制定的基本行政管理规范性文件的总称,其法律地位和法律效力仅次于宪法和法律。目前,我国有关物流方面的行政法规有直接为物流活动制定的法规,以及与物流活动有关的法规。从内容和行业管理上看,基本上属于海上、陆地和航空运输管理、消费者保护、企业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的法规。

(三)规章

即国务院各部委颁布的规章,它是由国务院各部、各委员会,包括一些直属机构为实施法律、行政法规在自己权限范围内依法制定的规范性行政管理文件。由国家

铁道部、交通部、信息产业部和商务部所颁布的条例、办法、规定和通知都有涉及物流的内容。

（四）地方性法规

地方性法规是指由地方国家机关即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一种规范性文件。其法律效力低于行政法规，只在地方政府管辖范围内有效，即受地域范围的限制。例如，上海市颁布执行的与物流活动有关的法律规范等。

（五）国际条约

国际条约是指国家及其他国际法主体间所缔结的以国际法为基础，确定其相互关系中的权利和义务的一种国际书面协议，也是国际法主体间互相交往的一种最普遍的法律形式。涉及物流法律关系的国际条约很多，但并不是所有国际条约都可以无条件地在任何一个国家内生效。根据国际法和国家主权原则，只有经一国政府签署、批准或加入的有关物流的国际条约，才对该国具有法律约束力，成为该国物流法律规范的表现形式。

（六）国际惯例

国际惯例是指在国际上因对同一性质的问题所采取的类似行为，经过长期反复实践逐渐形成的，为大多数国家所接受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不成文的行为规则。国际惯例的成立必须具备两个要件：（1）物质要件，即一种行为必须是相同或类似的重复行为，并为多数国家或地区所持续采用；（2）心理要件，要求行为人在采取或进行该项行为时，在心理上认为是在履行法律义务。

（七）技术标准

除了上述的几种法律渊源之外，与物流相关的法律规范还有一种特殊渊源，即技术标准。技术标准可以分为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1）国家标准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部门组织制定、批准和发布。其中有一些强制性标准属于国家的技术法规，其他标准本身虽不具有强制性，但因标准的某些条文由法律赋予强制力而具有技术法规的性质。（2）国际标准由国际组织制定，本身没有强制力，一般均为推荐性标准。但是，国际公约常将一些国际标准作为公约的附件，从而使其对缔约国产生约束力，例如，国际标准化委员会（ISO）、国际电工委员会（IEC）等制定的针对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及技术要求的标准就是如此。

二、物流法律规范的概念及其特点

（一）物流法律规范的概念及其范围

法律是调整社会关系的一种方法。物流活动涉及生产、流通等各个方面，必然会受到法律规范的规范和调整。物流法律规范是指调整与物流活动有关的社会关系的

法律规范的总称。

到目前为止,我国还没有一部统一的物流法律。由于物流活动本身涉及很多社会关系,所以与物流活动相关的法律规范的范围比较广,它大致包括下列几个部分:

1. 与货物销售相关的法律规范

这一部分主要是物流中与货物销售相关的法律规范的集合,它主要涉及与货物销售相关的国内法律、国际公约和国际惯例。

与货物销售相关的国内法律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分则之"买卖合同"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等。

与货物销售相关的国际公约和国际惯例主要包括《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等。

2. 与货物仓储、流通加工有关的法律规范

与货物仓储、流通加工有关的法律规范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分则之"保管仓储合同"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分则之"承揽合同"部分。

3. 与货物运输相关的法律规范

货物运输根据是否跨越国境可以分为国内货物运输和国际货物运输,所以,与货物运输相关的法律也可以分为国内法、国际公约和国际惯例。

与货物运输相关的国内法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分则之"运输合同"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航空法》、《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实施细则》、《水路货物运输合同实施细则》、《航空货物运输合同实施细则》等。

与货物运输相关的国际公约主要包括《海牙规则》、《维斯比规则》、《汉堡规则》、《华沙公约》、《铁路货物运输国际公约》、《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公约》等。

4. 与货物保险相关的法律规范

与货物保险相关的法律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分则之"保险合同"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等。

5. 与海关相关的法律规范

与海关相关的法律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二)物流法律规范的特点

1. 广泛性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简称《对外贸易法》。凡本书之后出现的冠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前置词的法律,简称均与《对外贸易法》等相同。

物流系统的运行过程和物流活动内容的多样性决定了物流法律规范的广泛性。具体表现在：(1)内容的多样性。物流活动包括物品从原材料经过生产环节的半成品、产成品，最后经过流通环节到达消费者手中的全过程；同时，还包括物品的回收和废弃物的处理过程，涉及运输、储存、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等诸多环节。物流法律应当对所有这些环节中产生的社会关系进行调整，因此内容非常广泛。(2)表现形式的多样性。物流活动的多样性决定了物流法律不可能仅限于某一效力层次，或某一种表现形式。法律有许多表现形式，有国家最高权力机关正式颁布的宪法和法律，有国家最高行政机关颁布的行政法规，有省、自治区、直辖市权力机关发布的地方性法规，有国务院各主管部门制定的规章、办法，有国际组织、团体制定的国际条约和国际惯例，还有相关的技术标准或技术法规等。不同的表现形式使物流法律法规表现出不同的效力层次，其中，法律具有最高效力；法规的效力其次；部门规章起到补充和帮助法律实施的作用；当物流活动在世界范围内进行时，会受到国际条约或国际惯例的制约；技术标准和技术法规，则根据不同的情况而在使用中具有不同的效力。(3)物流活动的参与者众多。物流活动的参与者涉及不同行业、不同部门，例如仓储经营者、包装服务商、各种运输方式下的承运人、装卸作业者、承揽加工业者、配送商、信息服务供应商等。

2. 复杂性

物流活动的广泛性和复杂性决定了物流法律规范具有复杂性。具体体现在：(1)物流法律规范包括横向的民事法律规范和纵向的行政法律规范，以及各种技术法律规范，表现出物流法律规范本身的多样性。(2)即使在同一类法律规范中，由于物流活动所涉及的领域众多，包括运输、仓储、装卸、加工等环节，各环节中又会发生不同的情况，因此，不同的主体，权利、义务和责任都不相同，也将适用不同的法律规范。(3)物流活动参与者的多样性，也使得物流法律关系变得复杂。而且，同一物流服务提供者经常处于双重或多重法律关系中，因而导致产生各种法律规范来约束不同的主体。(4)随着国际物流的发展，跨国公司的物流活动会涉及很多国家，将会受到各个国家法律规范的约束和调整，于是就产生了各国关于物流国际立法的协调、平衡等问题，从而使得物流法律规范呈现出复杂性的特点。

3. 技术性

由于物流活动是由运输、包装、仓储、装卸等技术性较强的多个物流环节组成的，而且整个物流活动过程都需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和电子商务，所以物流活动自始至终都体现出较高的技术含量。物流法律规范作为调整物流活动的法律规范，必然涉及物流活动的专业术语、技术标准等，因而具有技术性的特点。

4. 国际性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